

证券代码：301283

证券简称：聚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在原有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额度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外币）。本次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或等值外币）。本次拟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事项尚需提交至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增加的银行授信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审批授信额度的情况

2024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内全权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二、本次拟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情况

2025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为了进一步满足

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并结合公司资金使用的实际及规划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原有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额度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外币）。本次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或等值外币）。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保函、保理、贸易融资、承兑汇票、项目贷款等，授信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本次拟增加的银行授信额度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在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内全权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银行授信额度事项是为了进一步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并结合公司资金使用的实际及规划情况作出的决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7 日